

## 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第 10 期托管报告

报告期间：2020 年 10 月 0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

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鉴于贵公司作为计划管理人，我行作为托管人，据双方签订的《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》的要求，本着诚信、尽职、规范的原则，我行切实履行托管人的权利和义务，并对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专项计划资金进行托管，现将报告期间的托管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专项计划资金托管情况

#### 1、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付情况（单位：元）

	付款人	到账时间	总金额	摘要
1	深圳前海桂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	2020/10/12	53,216,868.00	前海桂金 ABS 第九次本息兑付
2	/	2020/12/21	5,325.44	银行存款结息

	收款人	交易日期	本期支出	摘要
1	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	2020/10/22	53,099,554.52	GFPX139198
2	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20/10/22	78,857.97	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缴纳增值税
3	/	2020/10/22	7.00	网银结算手续费
4	/	2020/10/22	140.00	网银结算手续费

#### 2、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余额情况（单位：元）

期初余额	本期收入	本期支出	期末余额
146,069.67	53,222,193.44	53,178,559.49	189,703.62

### 二、对计划管理人的监督情况



管理人能够按照《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》的约定出具划款指令，指令的要素齐全、指令印鉴与签字与预留的授权文件符合表面一致要求。管理人对于专项计划资金的投资运用符合《前海桂金 2018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》约定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（如有）

无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（盖章）  
2021 年 01 月 11 日

司南宁分行